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桌布 800 万米迁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申请报告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奉化分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人（单位）委托编制完成了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 800 万米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报上，请贵局审批。

同时，本人（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人（单位）对报送的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 800 万米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它相关材料的实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申请材料的，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本人（单位）在本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将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并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贵局审批意见中的内容和要求实施项目建设，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本人（单位）承诺，项目未经环评批复前不开工建设。若项目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本人（单位）将及时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特此申请和承诺。

2025年 4 月 2 日（单位盖章）

单位法人签字：杨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浙江城际环境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MA2H4T1Q6X）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年产桌布800万米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李振雨（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10503537000000015，信用编号BH048825），主要编制人员包括李振雨（信用编号BH048825），江卓罕（信用编号BH042464）两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浙江城际环境有限公司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c41i2l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桌布800万米迁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0—039印刷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37867583579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杨斌 		
主要负责人 (签字)	杨斌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杨斌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浙江城际环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5MA2H4T1Q6X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李振雨	20210503537000000015	BH048825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江卓罕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BH042464	
李振雨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BH048825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3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5
六、结论	46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附图 3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奉化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附图 5 奉化区生态红线图	
附图 6 奉化区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方桥街道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宁南贸易物流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图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不动产权证	
附件 4 租赁协议	
附件 5 原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	
附件 6 原辅材料 MSDS 成分表及检测报告	
附件 7 凹版印刷油墨不可替代专家咨询意见	
附件 8 纳管证明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桌布 800 万米迁建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方桥街道恒创路 100 号 4 号楼			
地理坐标	121 度 26 分 1.461 秒，29 度 45 分 30.99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 中 39 印刷 23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10.00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000（建筑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表1-1 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专项评价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项目废气不涉及《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中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及氯气。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项目危险废物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	本项目为市政供水，未从河道取水，无取水	否	

		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口。									
	海洋	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p>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p> <p>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p> <p>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p>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p> <p>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等文件规定，本项目不在限制、淘汰类别中，符合相关产业政策。</p> <p>2、用地规划符合性</p> <p>项目位于奉化区方桥街道恒创路100号4号楼，根据《宁波市奉化区宁南贸易物流区FH02-01-23等4个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2021年8月25日），本项目所在地块规划为工业用地，详见附图8。</p> <p>3、“三线一单”符合性</p> <p>根据甬环发[2024]45号《宁波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项目所在区域为“宁波市奉化区宁南贸易物流园区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21320020）”，本项目“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准入条件符合性分析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宁波市奉化区“三线一单”符合性</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管控领域</th> <th style="width: 40%;">有关要求</th> <th style="width: 35%;">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10%;">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态保护红线</td> <td>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实施严格管控。</td> <td>根据宁波市奉化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和《宁波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管控领域	有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实施严格管控。	根据宁波市奉化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和《宁波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	符合
管控领域	有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实施严格管控。	根据宁波市奉化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和《宁波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	符合									

			案》，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环境 质量 底线	大气环境 质量 底线 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 PM2.5 年均浓度达到 21.2 微克/立方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93.5%。到 2035 年，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市民的目标蓝天幸福感明显增强。	本项目废气排放量较小，不影响限期达标规划的实现。	符合
	水环境 质量 底线 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地表水市控以上断面水质好于Ⅲ类的比例达到 95%，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稳定保持 100%；水质满足功能区要求的断面比例达到 100%；近岸海域水质稳中向好，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类、二类）比例达到 40.8%，完成省定任务。水环境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8000 吨、氨氮 500 吨。到 2035 年，全市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重点河流水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本项目不直排废水，不会突破水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土壤环境 质量 底线 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得到进一步管控，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3% 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7% 以上。到 2035 年，全市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土壤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生态系统基本实现良性循环。	项目车间采取必要的防腐防渗措施后，土壤环境污染风险可控，不会突破土壤环境质量底线。	符合
	资源 利用 上线 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一次能源年消费总量为 9200 万吨标准煤；终端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省下达的目标内；进一步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天然气消费占比力争达到 6.5%，全市单位生产总值能耗比 2020 年下降 16% 以上（扣除国家单列项目能耗、原料用能和可再生能源消费后）。	本项目所需能源为电能，用电量较小，不会突破区域能源利用上线。	符合
	水资源 利用 上线	到 2025 年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25.15 亿立方米以内，其中非常规水源利用量控制在 1.06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	本项目用水量较小，不会突破区域水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线目标	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比 2020 年降低 14%和 16%，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至 0.625。		
	土地资源利用上线目标	到 2025 年，宁波全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210.18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86.54 万亩，城镇开发边界控制在 1681.46 平方公里以内，市域人均城镇建设用地指标 162 平方米，中心城区人均城镇建设用地指标 130 平方米，每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地耗不高于 12.5 平方米。	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利用现有闲置厂房，不占用耕地，不新增用地指标，不会突破土地资源上线。	符合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生态环境特征	位于江口街道北部方桥区块，东以东江、奉化行政边界线为界，南至儒江路，西至剡江，北边以奉化江、剡江为界，主要发展城市配送、电子商务、冷链物流、专业市场、保税物流和金融物流、智能家居、生命健康等主导产业。区内主要河流有剡江、东江和奉化江。该区块污水管网设施较完善，污水纳入鄞州区鄞西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位于方桥街道恒创路 100 号 4 号楼，产品为桌布，符合区域产业导向，所在地块污水经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符合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园区发展规划及当地主导产业的三类工业项目，鼓励对三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需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为新建（迁建）二类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达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严格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根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新建二类、三类工业项目污染物排放水平要达到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推进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零直排区”建设，所有企业实现雨污分流。全面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和工业废气清洁排放改造，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加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强化减污降碳协同，重点行业按照规范要求开展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	本项目严格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制度，污染物排放水平达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不直排废水。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定期评估沿江河湖库工业企业、工业集聚区环境 和健康风险。强化工业集聚区企业环境风险防范设施设备建设和正常运行监管，加强重点环境风险管控企业应急预案制定，建立常态化的企业隐患排查整治监管机制，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企业积极落实生产过程风险管控措施，加强风险防控体系建设。	符合
	资源	推进工业集聚区生态化改造，强化企	按要求落实。	符合

开发效率要求	业清洁生产改造，推进节水型企业创建等。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要求，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备注	应在工业用地与居民区之间设置一定宽度的环境隔离带。	本项目四周无紧邻的居民区。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准入条件要求。

4、《浙江省空气质量改善“十四五”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不涉及煤炭、锅炉、工业炉窑等，满足《浙江省空气质量改善“十四五”规划》相关要求。

5、《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浙政发[2024]11号）符合性

本项目不涉及煤炭、锅炉、工业炉窑等，满足《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浙政发[2024]11号）相关要求。

6、《浙江省“十四五”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符合性

本项目使用的油墨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中的要求、使用的胶水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中的要求。

表 1-3 《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指导目录》符合性

基材/工艺	行业类别/主导产品	子行业类别/工序	行业整体替代比例	本项目符合性
胶粘过程	包装印刷（复合）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中的复合工序	≥75%	项目使用白乳胶，为低挥发性材料，符合要求
包装印刷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	≥30%（其中，吸收性承印物凹版印刷：≥50%；平版纸包装印刷：≥90%）	项目水性油墨占比 35%，不符合

油墨不可替代分析：

从原料选型角度，油性油墨与水性油墨相比，特点是干燥快，

	<p>附着力强，防水性较高，稳定性好、耐磨、柔和、耐光性相当好等特点，且印刷后不易褪色，色彩方面较水性油墨更具优势，使用时着色率更好，墨水更节省，有效节约成本。而水性油墨印刷生产效率低、能耗大，附着力较低，虽然可以应用在部分对产品质量要求不高的工件产品上，但无法覆盖所有产品的应用。</p> <p>项目工件主要为塑料桌布，塑料桌布为亲油材料，根据客户要求，工件需要满足防酒精、硬度够、耐磨、暴晒雨淋附着力强不容易掉墨等条件，故项目生产所使用油墨必须满足上述基础条件。同时水性油墨对于印刷过程中的材质表面清洁程度要求较高，如果材质表面的清洁不到位，容易对水性油墨的涂膜造成缩孔，耐磨及抗化学性较差，墨膜硬度较软，丰满度较差，综合性能一般，施工易产生缺陷，返工比例增加。</p> <p>为了强化企业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企业进行了一系列印刷工艺“油改水”试验，公司对其溶剂型产品涉及的业务进行了转水性产品的工艺改进，工艺实验显示在干燥、固化环节上，水性产品与常用的溶剂型产品仍有偏差。在塑料薄膜类材质的产品上，油墨膜耐水性弱，导致在对油墨膜强度、韧性等性能要求高的应用领域受到了一定的限制，水性产品对溶剂型凹版产品无法做到完全取代，符合目前行业的实际情况，也与目前进行水性油墨研发方向一致，具备可信度。</p> <p>综上所述，现阶段在生产技术方面使用水性油墨有些技术还达不到油性油墨的效果，完全替代塑料凹印油墨是无法满足产品要求。企业现阶段纸制桌布已经全面完成了水性油墨替代油性。塑料桌布中对印刷要求不高、测试标准低的产品也完成了部分替代。企业承诺日后若有适用的低 VOCs 水性油墨，会及时更换，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p> <p>7、《宁波市重点行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p>
--	--

	<p>对照《宁波市重点行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实施方案》（甬美丽办发〔2025〕8号），全市新（改、扩）建项目优先使用非溶剂型VOCs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产品和原辅材料。涉及使用溶剂型工业涂料的汽车整车、工程机械、车辆零部件、木质家具、钢结构、船舶制造，涉及使用溶剂型油墨的吸收性承印物凹版印刷，以及涉及使用溶剂型胶粘剂的软包装复合、纺织品复合、家具胶粘等10个重点行业完成省级下达的源头替代工作目标，原则上实现溶剂型工业涂料、油墨和胶粘剂“应替尽替”。</p> <p>本项目行业代码为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其中“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行业无法做到水性油墨完全替代，已编制《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800万米迁建项目关于低VOC油墨材料无法完全替代溶剂型油墨材料的论证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论证意见见附件7）。本项目建设符合《宁波市重点行业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源头替代实施方案》（甬美丽办发〔2025〕8号）的要求。</p> <p>8、《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符合性</p> <p>对照《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不在“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中，符合相关政策要求。</p> <p>9、碳排放符合性分析</p> <p>根据《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实施《浙江省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编制指南（试行）》的通知》（浙环函〔2021〕179号），在浙江省范围内钢铁、火电、建材、化工、石化、有色、造纸、印染、化纤等九大重点行业，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中需要进行碳排放评价，本项目属于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且不属于九大重点行业，因此不涉及碳排放评价。</p> <p>10、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年版）》</p>
--	---

浙江省实施细则符合性分析

对照《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2022 年版）》浙江省实施细则（浙长江办〔2022〕6号），本项目属于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不属于其禁止建设的项目。

11、关于加强高能耗、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环评【2021】45号《关于加强高能耗、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本项目不属于煤电、石化、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冶炼、建材等六大高能耗行业，即本项目不属于“两高”建设项目，符合关于加强高能耗、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相关要求。

12、行业符合性

表 1-4 《宁波市包装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技术指南（试行）》

内容	序号	判断依据	本项目	是否符合
源头控制	1	设备洗车采用低挥发和高沸点的清洁剂（环保洗车水或W/O清洗乳液等）替代汽油等清洗溶剂。	不涉及。	符合
	2	使用单一组分溶剂的油墨。★	为可选条目，不做硬性要求。	符合
	3	使用通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油墨、胶水、清洗剂等低VOC环境友好型原辅料。★	为可选条目，不做硬性要求。	符合
	4	平版印刷企业采用无/低醇化学溶剂的润版液（醇含量不多于5%）。	项目不涉及润版液。	符合
过程控制	5	单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大于630L，该挥发性物料采用储罐集中存放，储罐物料装卸设有平衡管的封闭装卸系统。★	项目单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小于630L。	符合
	6	未采用储罐存放的所有有机溶剂和含有有机溶剂的原辅料应采取密封存储和密闭存放，属于危化品应符合危化品相关规定。	项目油墨等密封存储和密闭存放。	符合
	7	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稀释剂等调配应在独立密闭间内完成，并需满足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	不涉及。	符合
	8	即用状态下溶剂型油墨日用量大于630L的企业采用中央供墨系统。	项目单种挥发性物料日用量小于630L。	符合

		9	无集中供料系统时，原辅料转运应采用密闭容器封存。	本项目原辅料转运采用密闭容器封存。	符合
		10	无集中供料系统的涂墨、涂胶、上光油等作业应采用密闭的泵送供料系统。	按要求落实。	符合
		11	应设置密闭的回收物料系统，印刷、覆膜和上光作业结束应将剩余的所有油墨（光油或胶水）及含VOCs的辅料送回调配间或储存间。	项目作业结束后，所剩余的物料均利用密闭储运回储存间。	符合
		12	企业实施绿色印刷。★	为可选条目，不做硬性要求。	符合
	废气收集	13	调配、涂墨、上光、涂胶及各过程烘干废气收集处理。	项目调配、印刷过程废气均收集处理。	符合
		14	印刷和包装企业废气总收集效率不低于85%。	项目对印刷废气收集效率约95%。	符合
		15	VOCs污染气体收集与输送应满足《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要求，集气方向与污染气流运动方向一致，管路应有走向标识。	按要求落实。	符合
	废气处理	16	调配、涂墨、上光、涂胶及各过程烘干废气等应根据废气中污染物特征、风量等参数选择适宜的处理技术。	按要求落实。	符合
		17	优先回收利用高浓度、溶剂种类单一的有机废气。★	为可选条目，不做硬性要求。	符合
		18	使用溶剂型油墨（光油或胶水）的生产线，调配、上墨、上光、涂胶等废气处理设施总净化效率不低于75%。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净化效率约90%。	符合
		19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和排气筒出口安装符合HJ/T1-92 要求的采样固定装置，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及环评相关要求。	按要求落实。	符合
	环境管理	20	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包括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废气处理设施定期保养制度、废气监测制度、溶剂使用回收制度。	按要求落实。	符合
21		落实监测监控制度，企业每年至少开展1次VOCs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和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监测，其中重点企业处理设施监测不少于2次，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监测不少于1次。监测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监测指标须包含原辅料所含主要特征污染	按要求落实。	符合	

		物和非甲烷总烃等指标，并根据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监测参数核算VOCs处理效率。		
22		健全各类台账并严格管理，包括废气监测台账、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含有机溶剂原辅料的消耗台账（包括使用量、废弃量、去向以及VOCs含量）、废气处理耗材（吸附剂、催化剂等）的用量和更换及转移处置台账。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三年。	按要求落实。	符合
23		建立非正常工况申报管理制度，包括出现项目停产、废气处理设施停运、突发环保事故等情况时，企业应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备案。	按要求落实。	符合

13、与《浙江省臭氧污染防治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对照《浙江省臭氧污染防治攻坚三年行动方案》附件4 工业企业废气治理技术要点，本项目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1-5 与《浙江省臭氧污染防治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
主要任务	各县（市、区）生态环境部门组织开展企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设施排查，对涉及使用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技术的废气治理设施，以及非水溶性VOCs废气采用单一喷淋吸收等治理技术的设施，逐一登记入册，2022年12月底前报所在设区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各地要着力解决中小微企业普遍采用低效设施治理VOCs废气的突出问题，对照《浙江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技术指南》要求，加快推进升级改造。2023年8月底前，重点城市基本完成VOCs治理低效设施升级改造；2023年底前，全省完成升级改造。2024年6月底前，各地组织开展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等低效设施升级改造情况“回头看”，各地建立VOCs治理低效设施（恶臭异味治理除外）动态清理机制，各市生态环境部门定期开展抽查，发现一	印刷（设备清洁）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不涉及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技术的废气治理设施。	符合

	例、整改一例。																	
	重点行业 VOCs 源头替代行动。各地结合产业特点和《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指导目录》(浙环发〔2021〕10 号文附件 1)，制定实施重点行业 VOCs 源头替代计划,确保本行政区域“到 2025 年,溶剂型工业涂料、油墨使用比例分别降低 20 个百分点、10 个百分点,溶剂型胶粘剂使用量降低 20%”。	本项目水性油墨符合《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 中水性油墨-凹版油墨-吸收性承印物≤15%的要求,调配后的溶剂型油墨(不可替代部分)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 中溶剂油墨-凹版油墨≤75%的要求。	符合															
<p>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建设符合《浙江省臭氧污染防治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相关要求。</p> <p>14、《浙江省工业企业恶臭异味管控技术指南(试行)》符合性</p> <p>表 1-6 《浙江省工业企业恶臭异味管控技术指南(试行)》</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防治措施</th> <th>符合性分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印刷行业</td> </tr> <tr> <td>1</td> <td>①采用采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无/低醇润湿液、辐射固化油墨、水性凹/凸印油墨、水性光油、UV 光油等环保型原辅料替代技术;②采用自动橡皮布清洗、无水胶印、无溶剂复合、共挤出等环保性能较高的印刷工艺;</td> <td>本项目采用水性油墨和溶剂型油墨(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不涉及润版液的使用。</td> </tr> <tr> <td>2</td> <td>①油墨、稀释剂、胶粘剂、清洗等 VOCs 物料密闭储存;②油墨、稀释剂等 VOCs 物料的调配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并设置专门的密闭调配间,调配废气排至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③含 VOCs 物料转运和输送采用集中供料系统,实现密闭管道输送;若采用密闭容器的输送方式,在涂装作业后将剩余的涂料等原辅材料送回调配间或储存间;</td> <td>油墨、清洗剂、稀释剂均密闭储存;配备有相应的密闭调配房;所有未使用完全后的原辅料均送至储存间内暂存。</td> </tr> <tr> <td>3</td> <td>①设置密闭印刷隔间,除进出口外,其余须密闭;②废油墨、废稀释剂、废清洗剂、废活性炭等含 VOCs 废料(渣、液)以及 VOCs 物料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密封储存于危废储存间;③其中液态危废采用储罐、防渗的密闭地槽或外观整洁良好的密闭包装桶等,固态危废采用内衬塑料薄膜袋的编织袋密闭包装,半固态危废综合考虑其性状进行合理包装;</td> <td>本项目采用密闭印刷车间进行生产;危险废物均密封储存于危废仓库。</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防治措施	符合性分析	印刷行业			1	①采用采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无/低醇润湿液、辐射固化油墨、水性凹/凸印油墨、水性光油、UV 光油等环保型原辅料替代技术;②采用自动橡皮布清洗、无水胶印、无溶剂复合、共挤出等环保性能较高的印刷工艺;	本项目采用水性油墨和溶剂型油墨(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不涉及润版液的使用。	2	①油墨、稀释剂、胶粘剂、清洗等 VOCs 物料密闭储存;②油墨、稀释剂等 VOCs 物料的调配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并设置专门的密闭调配间,调配废气排至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③含 VOCs 物料转运和输送采用集中供料系统,实现密闭管道输送;若采用密闭容器的输送方式,在涂装作业后将剩余的涂料等原辅材料送回调配间或储存间;	油墨、清洗剂、稀释剂均密闭储存;配备有相应的密闭调配房;所有未使用完全后的原辅料均送至储存间内暂存。	3	①设置密闭印刷隔间,除进出口外,其余须密闭;②废油墨、废稀释剂、废清洗剂、废活性炭等含 VOCs 废料(渣、液)以及 VOCs 物料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密封储存于危废储存间;③其中液态危废采用储罐、防渗的密闭地槽或外观整洁良好的密闭包装桶等,固态危废采用内衬塑料薄膜袋的编织袋密闭包装,半固态危废综合考虑其性状进行合理包装;	本项目采用密闭印刷车间进行生产;危险废物均密封储存于危废仓库。
序号	防治措施	符合性分析																
印刷行业																		
1	①采用采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无/低醇润湿液、辐射固化油墨、水性凹/凸印油墨、水性光油、UV 光油等环保型原辅料替代技术;②采用自动橡皮布清洗、无水胶印、无溶剂复合、共挤出等环保性能较高的印刷工艺;	本项目采用水性油墨和溶剂型油墨(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不涉及润版液的使用。																
2	①油墨、稀释剂、胶粘剂、清洗等 VOCs 物料密闭储存;②油墨、稀释剂等 VOCs 物料的调配过程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并设置专门的密闭调配间,调配废气排至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③含 VOCs 物料转运和输送采用集中供料系统,实现密闭管道输送;若采用密闭容器的输送方式,在涂装作业后将剩余的涂料等原辅材料送回调配间或储存间;	油墨、清洗剂、稀释剂均密闭储存;配备有相应的密闭调配房;所有未使用完全后的原辅料均送至储存间内暂存。																
3	①设置密闭印刷隔间,除进出口外,其余须密闭;②废油墨、废稀释剂、废清洗剂、废活性炭等含 VOCs 废料(渣、液)以及 VOCs 物料废包装物等危险废物密封储存于危废储存间;③其中液态危废采用储罐、防渗的密闭地槽或外观整洁良好的密闭包装桶等,固态危废采用内衬塑料薄膜袋的编织袋密闭包装,半固态危废综合考虑其性状进行合理包装;	本项目采用密闭印刷车间进行生产;危险废物均密封储存于危废仓库。																

	<p>4 ①在不影响生产操作的同时，尽量减小密闭换风区域，提高废气收集处理效率，降低能耗； ②因特殊原因无法实现全密闭的，采取有效的局部集气方式，控制点位收集风速不低于0.3m/s；</p>	<p>废气处理设施控制点位收集风速不低于0.3m/s</p>
<p>5 ①涉异味的危废采用密闭容器包装并及时清理，确保异味气体不外逸；②对库房内异味较重的危废库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处理措施；</p>	<p>危废仓库内危险废物及时清理，并确保涉异味危废密闭暂存。</p>	
<p>6 高浓度 VOCs 废气优先采用冷凝、吸附回收等技术对废气中的 VOCs 回收利用，并辅以催化燃烧、热力燃烧等治理技术实现达标排放及 VOCs 减排。中、低浓度 VOCs 废气有回收价值时宜采用吸附技术回收处理，无回收价值时优先采用吸附浓缩—燃烧技术处理；</p>	<p>印刷（设备清洁）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处理后通过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p>	
<p>7 根据实际情况优先采用污染防治技术，并采用适合的末端治理技术。按照 HJ944 的要求建立台账，记录含 VOCs 原辅材料的名称、采购量、使用量、回收量、废弃量、去向、VOCs 含量，污染治理设施的工艺流程、设计参数、投运时间、启停时间、温度、风量，过滤材料更换时间和更换量，吸附剂脱附周期、更换时间和更换量，催化剂更换时间和更换量等信息。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三年。</p>	<p>按要求进行。</p>	
<p>15、《浙江省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浙安委〔2024〕20 号）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依法执行《浙江省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浙安委〔2024〕20号），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文件的相关要求。</p> <p>16、与《浙江省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规划（2022-2025）》的符合性分析</p> <p>根据企业预测的工业增加值（2000万元）及本项目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12.117吨/年）等数据计算，本项目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工业增加值约0.006吨/万元，符合《浙江省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规划（2022-2025年）》相关要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2025年减量化目标0.2吨/万元）。</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1、项目组成</p> <p>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4月，是一家专业从事桌布加工的企业。企业于2018年9月委托编制完成《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500万米项目》，并于同年11月通过环保审批（奉环建表[2018]260号），并于2019年9月完成“三同时”自主竣工验收。于2020年11月委托编制完成《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800万米技改项目》并于同年12月通过环保审批（奉环建表[2020]288号），并于2021年1月完成“三同时”自主竣工验收。于2020年6月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02837867583579001X。</p> <p>现由于发展需要，企业拟进行整体搬迁，拟投资200万元，租赁宁波世杰厨卫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奉化区方桥街道恒创路100号的现有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实施年产桌布800万米迁建项目。建筑面积5000m²，生产车间共1幢4层，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2-2。</p> <p>本项目属于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溶剂油墨年用量为7.5t/a，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的类别属于“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中“39 印刷 231*”中“其他（激光印刷除外；年用低VOCs含量油墨10吨以下的印刷除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告书</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报告表</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登记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5"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印刷 23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用溶剂油墨 10 吨及以上的</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激光印刷除外；年用低 VOCs 含量油墨 10 吨以下的印刷除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p>注：名录中所标“*”号，指在工业建筑中生产的建设项目。</p>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					39	印刷 231*	年用溶剂油墨 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激光印刷除外；年用低 VOCs 含量油墨 10 吨以下的印刷除外）	/
	环评类别 项目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																	
39	印刷 231*	年用溶剂油墨 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激光印刷除外；年用低 VOCs 含量油墨 10 吨以下的印刷除外）	/														
<p>表 2-2 项目组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组成</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设内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 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房 1F</td> <td>印刷车间、粘合车间。</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房 2F</td> <td>裁切车间、包装车间。</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房 3F</td> <td>压纹车间、办公室。</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房 4F</td> <td>仓库。</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名称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1	主体 工程	厂房 1F	印刷车间、粘合车间。	厂房 2F	裁切车间、包装车间。	厂房 3F	压纹车间、办公室。	厂房 4F	仓库。		
序号	名称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1	主体 工程	厂房 1F	印刷车间、粘合车间。															
		厂房 2F	裁切车间、包装车间。															
		厂房 3F	压纹车间、办公室。															
		厂房 4F	仓库。															

2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统一供给。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布置。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供电	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
3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印刷（设备清洁）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粘合废气：加强车间通排风。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排放。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均位于室内，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厂房西侧，约 15m ² ）、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西侧，约 15m ² ）。
4	储运工程	储存	原料及产品仓库均布置在厂区内。
		运输	原料及产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5	依托工程	生活污水处理	依托宁波世杰厨卫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化粪池。

2、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名称	原项目审批年产量	迁建后年产量	增减量	单位	备注
纸桌布	68	68	0	万米/年	门幅 1.8m, 全部使用水性油墨
塑料桌布	732	732	0	万米/年	门幅 1.8m, 90%使用溶剂油墨、10%使用水性油墨

3、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原环评数量	迁建后数量	增减量	单位
1	凹版印刷机	ZAXY-1900D 型 6 色	1	1	0	台
2	凹版印刷机	ZAXY-1800D 型 6 色	1	1	0	台
3	复合机	RX-1800	2	2	0	台
4	压纹机	1400 型	1	1	0	台
5	复卷机	JFW-2000	1	1	0	台

4、主要生产原料

本项目主要生产原料详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原辅材料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原环评数量	迁建后数量	增减量	最大储存量	单位	备注
1	PEVA薄膜	480	480	0		t/a	

2	PVC薄膜	1280	1280	0		t/a	
3	纸张	160	160	0		t/a	
4	溶剂油墨	7.2	4.3	-2.9	0.5	t/a	25kg/桶, 密度1.1g/cm ³
5	稀释剂	1.8	1.1	-0.7	0.15	t/a	25kg/桶, 密度0.8g/cm ³
6	白乳胶	1.6	1.6	0	0.15	t/a	25kg/桶, 密度1.05g/cm ³
7	水性油墨	0	3	+3	0.1	t/a	25kg/桶, 密度1.1g/cm ³
8	无水乙醇	0	0.2	+0.2	0.1	t/a	25kg/桶, 密度0.789g/cm ³
9	机油	0	0.1	+0.1	0.17	t/a	设备维护, 170kg/桶
10	印版	/	50	50	5	个/a	外购成品

(1) 项目主要原辅料成分

表 2-6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成分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组成成分
1	溶剂油墨	聚氨酯树脂30-45%，纤维素3-5%，醋酸乙酯20-30%，醋酸正丙脂15-25%，异丙醇5-15%，色粉10-30%，助剂2-5%
2	稀释剂	醋酸乙酯33~38%，醋酸异丙脂55~65%，异丙醇5~8%
3	白乳胶	水性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
4	水性油墨	聚氨酯乳液40-50%、矿物油3-5%、2-氨基-2-甲基-1-丙醇0.5-1%、水18-25%、乙醇3-5%、颜料10-30%

注：1.本项目使用的溶剂油墨和稀释剂以4:1的比例进行调配，调配后VOCs含量以65.6%计，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中溶剂油墨-凹版油墨≤75%的要求。

2.根据白乳胶VOCs检测报告可知，白乳胶VOCs含量小于20g/L（检出限20g/L，未检出），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中VOCs限值≤50g/L的要求。

3.根据水性油墨VOCs检测报告可知，水性油墨VOCs含量为6%，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中水性油墨-凹版油墨-吸收性承印物≤15%的要求。

4.无水乙醇：乙醇是一种有机物，俗称酒精，化学式为CH₃CH₂OH(C₂H₆O 或C₂H₅OH)或EtOH，是带有一个羟基的饱和一元醇，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燃、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它的水溶液具有酒香的气味，并略带刺激。有酒的气味和刺激的辛辣滋味，微甘，乙醇液体密度是0.789g/cm³(20℃)，沸点是78.3℃，熔点是-114.1℃。酒精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789g/L，满足《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中有机溶剂清洗剂中VOCs限值≤900g/L的要求。

(2) 油墨用量核算

表 2-7 油墨用量核算

产品种类	油墨种类	印刷面积 万 m ²	油墨覆盖 率%	印刷厚度 μm	油墨密度 g/cm ³	附着 率%	固含 量%	理论用量 t/a
纸桌布	水性油墨	100	5	4	1.1	98	68	0.330
塑料桌布	溶剂油墨	860	5	4	1.05	98	34.4	5.357
	水性油墨	800	5	4	1.1	98	68	2.641
合计						溶剂油墨		5.357
						水性油墨		2.971

项目溶剂油墨、稀释剂年用量分别为4.3t/a、1.1t/a，合计5.4t/a，与理论值5.357t/a基本匹配；水性油墨年用量为2.971t/a，与理论值3t/a基本匹配。

5、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原项目劳动定员40人，搬迁后全厂员工人数仍为40人，全年工作天数约300天，实行白班8小时制，不设食堂和宿舍。

6、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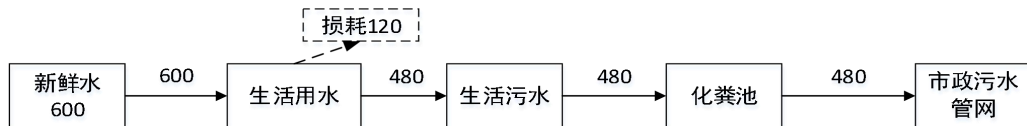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7、项目周边环境现状及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界东侧、南侧、北侧为工业企业，西侧为道路，地理位置图和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1、附图2。

项目使用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共 1 幢 4 层，1F 为印刷车间、粘合车间，2F 为裁切车间、包装车间，3F 为压纹车间、办公室，4F 为仓库，危废暂存间位于厂房西侧。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1、生产工艺流程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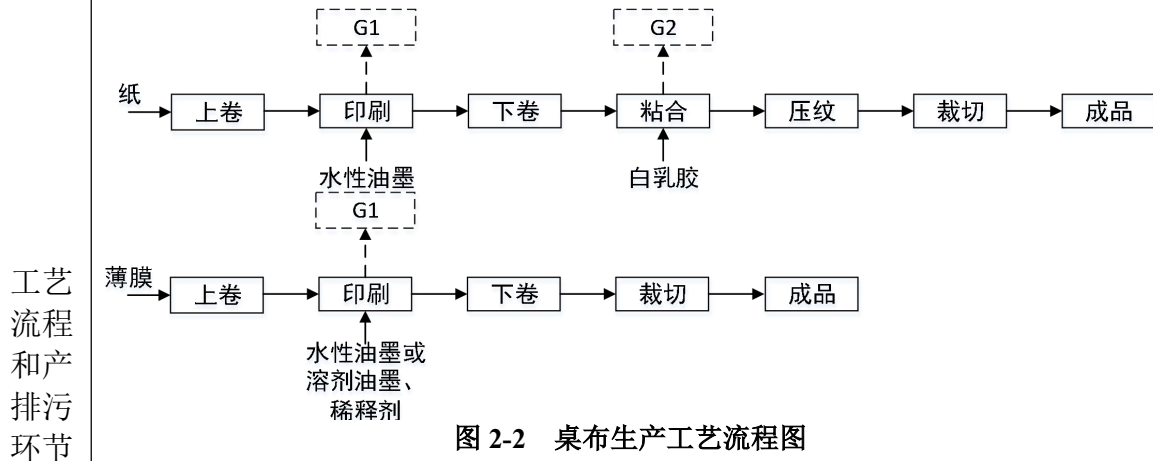


图 2-2 桌布生产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简述：

纸桌布：项目外购纸张，经上卷印刷(无需烘干)后下卷，再用乳白胶粘合、压纹，按所需尺寸进行裁切即为成品。全部使用水性油墨，无需调配。

塑料桌布：项目外购塑料薄膜，经上卷印刷(无需烘干)后下卷，按所需尺寸进行裁切即为成品。约 10%的桌布使用水性油墨，90%的桌布使用溶剂

油墨、稀释剂，溶剂油墨与稀释剂调配在油墨仓库内完成，调配废气收集后与印刷废气统一治理。

注：使用溶剂油墨时，在印刷作业完成后使用稀释剂对印刷机进行清洁，清洁后的稀释剂收集后回用于油墨稀释；使用水性油墨时，在印刷作业完成后使用酒精对印刷机进行清洁，一般先喷洒少量酒精减少油墨黏度，然后用抹布擦洗。清洁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清洁废气。项目使用的印版均为外购成品，不涉及制版工艺。

2、主要产污环节

根据生产工艺分析，本项目主要污染环节见下表。

表 2-8 本项目主要产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编号	污染工序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物
废气	G1	印刷	印刷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G2	粘合	粘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G2	设备清洁	清洁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废水	W1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pH、COD _{Cr} 、NH ₃ -N、SS、BOD ₅
噪声	N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 _{Aeq}	
固体废物	S1	裁切	边角料及残次品	边角料及残次品
	S2	设备清洗	废抹布	废抹布
	S3	原料使用	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
	S4	原料使用	废包装桶	废包装桶
	S5	原料使用	废油桶	废油桶
	S6	设备维护	废机油	废机油
	S7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S8	废气处理	废催化剂	废催化剂
	S9	原料使用	废印版	废印版
	S10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迁建项目，原有项目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分析如下：

1、原有项目情况

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4月，是一家专业从事桌布加工的企业。企业于2018年9月委托编制完成《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500万米项目》，并于同年11月通过环保审批（奉环建表[2018]260号），并于2019年9月完成“三同时”自主竣工验收。于2020年11月委托编制完成《宁波唐

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800万米技改项目》并于同年12月通过环保审批（奉环建表[2020]288号），并于2021年1月完成“三同时”自主竣工验收。于2020年6月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302837867583579001X。

原有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原有项目生产设备详见表 2-3，原有项目原辅材料情况详见表 2-4。

2、原有项目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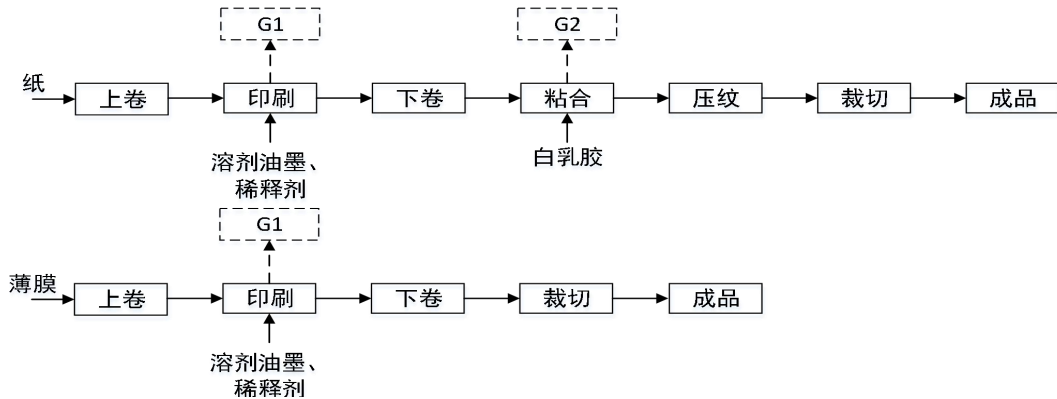


图 2-3 原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纸桌布：项目外购纸张，经上卷印刷(无需烘干)后下卷，再用乳白胶粘合、压纹，按所需尺寸进行裁切即为成品。

塑料桌布：项目外购塑料薄膜，经上卷印刷(无需烘干)后下卷，按所需尺寸进行裁切即为成品。

项目使用稀释剂对印刷机设备清洁进行擦拭、清洁，清洁后的稀释剂收集后回用于油墨稀释，油墨与稀释剂调配在油墨仓库内完成，设备清洁、调配废气收集后与印刷废气统一治理。

表 2-9 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类别	编号	污染工序	污染源名称	主要污染物
废气	G1	印刷、设备清洁	印刷（设备清洁）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G2	粘合	粘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废水	W1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pH、COD _{Cr} 、NH ₃ -N、SS、BOD ₅
噪声	N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 _{Aeq}	
固体废物	S1	裁切	边角料及残次品	边角料及残次品
	S2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S3	印刷、设备清洁	废油墨及抹布	废油墨及抹布
	S4	原料使用	包装桶	包装桶

S5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	------	------	--------

3、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原有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

表 2-10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点位编号	排气筒高度(m)	频次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速率(kg/h)
2020.12.15	YQ1 印刷废气进口	/	第一次	非甲烷总烃	59.6	1.40
			第二次	非甲烷总烃	59.1	1.18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57.9	1.38
	YQ2 印刷废气出口	15	第一次	非甲烷总烃	5.63	0.14
			第二次	非甲烷总烃	6.03	0.15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6.26	0.16
2020.12.16	YQ1 印刷废气进口	/	第一次	非甲烷总烃	61.3	1.48
			第二次	非甲烷总烃	59.1	1.42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58.0	1.33
	YQ2 印刷废气出口	15	第一次	非甲烷总烃	6.31	0.16
			第二次	非甲烷总烃	6.36	0.16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	6.42	0.16
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70	/

表 2-11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2020.12.15			2020.12.16			标准限值
		1	2	3	1	2	3	
WQ1 厂界上风向北侧	非甲烷总烃	1.10	1.09	1.15	1.18	1.11	1.13	4.0
WQ2 厂界下风向西南侧	非甲烷总烃	1.51	1.61	1.45	1.38	1.39	1.41	4.0
WQ3 厂界下风向南侧	非甲烷总烃	1.49	1.41	1.36	1.34	1.19	1.21	4.0
WQ4 厂界下风向东南侧	非甲烷总烃	1.35	1.39	1.35	1.21	1.26	1.22	4.0

验收监测期间（2020年12月15日-2020年12月16日），印刷废气排放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 2-12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采样位置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1	2	3	4	
生活污水 排放口 FS1	2020.12.15	pH 值	7.54	7.16	7.39	7.62	6~9
		化学需氧量	270	291	234	318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95.3	103	82.6	112	300
		悬浮物	47	40	38	42	400
		氨氮	1.95	2.87	2.45	3.15	35
	2020.12.16	pH 值	7.25	7.37	7.58	7.31	6~9
		化学需氧量	359	305	394	282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127	108	139	99.6	300
		悬浮物	45	31	35	34	400
		氨氮	3.47	3.02	3.85	2.81	35

验收监测期间（2020年12月15日-2020年12月16日），生活污水排放口废水中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1“工业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表 2-13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检测结果 Leq dB (A)	
		昼间	夜间
2020.12.15	厂界东侧 Z1	58.3	48.5
	厂界南侧 Z2	58.5	48.4
	厂界西北侧 Z3	58.2	48.1
	厂界北侧 Z4	58.7	48.2
2020.12.16	厂界东侧 Z1	58.5	47.2
	厂界南侧 Z2	58.5	47.6
	厂界西北侧 Z3	57.3	47.9
	厂界北侧 Z4	58.3	47.7
标准限值		60	50

验收监测期间（2021年11月27日-2021年11月28日），厂界昼夜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2)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治理措施情况

表 2-14 原有项目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原审批排放量	项目实际排放量	原审批要求处理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废气	印刷(设备清洁)废气	非甲烷总烃 0.829	0.562*	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与原审批一致	
	粘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21	0.021	加强车间通排风	与原审批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	废水量	480	480	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管排放	与原审批一致
		COD _{Cr}	0.019	0.019		
		NH ₃ -N	0.001	0.001		
		BOD ₅	/	0.005		
		SS	/	0.005		
噪声	落实防振减振措施,控制厂区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	边角料及残次品	0	0	综合外售	与原审批一致	
	废活性炭	0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原审批一致	
	废油墨及抹布	0	0			
	包装桶	0	0	厂家回收	与原审批一致	
	生活垃圾	0	0	环卫部门清运	与原审批一致	

注*: 印刷废气实际排放量参照验收监测数据计算得出,收集效率按 95%计。

4、原有项目主要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审批项目能较好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不遗留原有环境问题。

5、原址退役影响

根据《关于加强工业企业关停、搬迁及原址场地再开发利用过程中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发[2014]66号)的相关要求,项目搬迁实施过程中应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或使用,妥善处理遗留或搬迁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待生产设备拆除完毕且相关污染物处理处置结束后方可拆除污染治理设施。如果污染防治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或使用,企业在关停搬迁过程中应制定并实施各类污染物临时处理处置方案。项目搬迁实施过程中须对原有场地残留和关停搬迁过程中产生的有毒有害物质、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等进行妥善处理处置。属危险废物的,应委托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专业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应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标准制定处置方案;对不能直接判定其危险特性的固体

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鉴别标准》的有关要求进行鉴别。

迁建前项目原材料为 PEVA 薄膜、PVC 薄膜、纸张、油墨、稀释剂、白乳胶，产品为桌布，经收集后搬迁至新厂房。生产设备为印刷机、复合机、压纹机等，均拆除后搬迁至新厂房。危废等按要求委托有资质单位来运输处置，要求企业按照《关于加强工业企业关停、搬迁及原址场地再开发利用过程中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环发[2014]66 号)要求进行规范清理和拆除。项目整体搬迁后原项目所在厂房将归还房东，不再产生污染。

本项目迁建地址（奉化区方桥街道恒创路 100 号 4 号楼）未曾从事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生产经营活动，也未从事过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根据《工矿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项目地块不属于疑似污染地块，无需进行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调查、治理及修复，因此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环评引用《宁波市奉化区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年）中2024年相关数据对六项基本污染物进行现状评价，见下表。						
	表 3-1 2024年奉化区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过渡阶段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占 标率 (%)	超标频率 (%)	达标 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7	60	11.7	0	达标
		第95百分位数	9	150	6	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23	40	57.5	0	达标
		第95百分位数	52	80	65	0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38	70	54.3	0	达标
		第95百分位数	86	150	57.3	0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35	71.4	0	达标	
	第95百分位数	50	75	66.7	0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800	4000	20	0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	141	160	88.1	0	达标	
注：数据统计及评价按《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有关规范要求。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中要求，“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环境空气污染物基本项目（表1）实施过渡阶段浓度限值；自2031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基本项目（表1）浓度限值”。							
根据《宁波市奉化区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年）的统计数据分析与结论，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本环评引用《宁波市奉化区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年）在本项目附近地表水（江口断面）和《宁波市							

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4年）在项目最终纳污水体（翻石渡断面）设置的监测断面监测数据进行评价，具体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3-2 2024 年江口断面、2024 年翻石渡断面水质监测结果 单位：除 pH 外均为 mg/L

断面	项目	pH	DO	COD _{Mn}	BOD ₅	氨氮	总磷
江口断面	最大值	8	13.5	3.4	3	0.78	0.18
	最小值	7	5	1.9	0.8	0.09	0.09
	均值	/	8.19	2.6	1.7	0.34	0.14
	均值类别	I类	I类	II类	I类	II类	III类
翻石渡断面	最大值	8	9.5	6.8	4.4	0.98	0.186
	最小值	6	3.9	2.5	1.6	0.04	0.050
	均值	7	5.9	3.8	2.8	0.37	0.136
	均值类别	I类	III类	II类	I类	II类	III类

从上表可见，2024年江口断面的现状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2024年翻石渡断面的现状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可不评价声环境质量现状达标情况。

4、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且各污染物产生量较小，车间地面和废水处理设施均要求硬化处理，企业落实好分区防控措施的前提下可杜绝污染途径，故不开展土壤、地下水环境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稀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故不开展生态现状调查。

6、电磁辐射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不涉及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设备设施。

表 3-3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汇总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保护级别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经度 E	纬度 N					
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地下水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p>本项目印刷废气、粘合废气、清洁废气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及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从严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的要求。</p>						
	表 3-4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 单位：mg/m ³						
	污染物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NMHC	70	/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1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3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浓度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4.0			
表 3-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浓度			
臭气浓度(无量纲)	/	15	2000	20			
表 3-7 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指标	特别排放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	-------------

2、废水

厂区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栎社净化水厂（原鄞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3-8 污水纳管标准

单位：mg/L 除 pH 外

项目名称	pH	BOD ₅	COD _{Cr}	SS	石油类	LAS	氨氮	总磷
数值	6~9	300	500	400	20	20	35	8
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 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表 3-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除 pH 外

项目	COD _{Cr}	氨氮	总氮	总磷	pH	BOD ₅	石油类	SS
数值	≤40	≤2（4）*	≤12（15）*	≤0.3	6~9	≤10	≤1	≤10
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69-2018）表 1 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注*：1、括号内数值为每年 11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

2、甬环发[2019]39 号明确了现有城镇污水处理厂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和总磷等 4 项主要水污染物控制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3/2169-2018）表 1 排放限值，其他污染物控制项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3、噪声

本项目位于三类功能区（0823-3-02），故运营期间，本项目厂界四侧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4、固废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固体废物要妥善处置，不得形成二次污染，项目固废在贮存过程中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规定设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所应按照《中华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利用已建厂房进行生产，仅进行简单设备安装，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废气</p> <p>(1) 废气产生情况</p> <p>①印刷废气 G1、清洁废气 G3</p> <p>项目溶剂油墨年用量 4.3t/a，稀释剂年用量 1.1t/a，根据 MSDS，溶剂油墨、稀释剂中 VOCs 含量分别以 57%（聚氨酯树脂 30%，纤维素 3%，色粉 10%，醋酸乙酯、醋酸正丙脂、异丙醇、助剂合计 57%，以非甲烷总烃表征）、100%（醋酸乙酯、醋酸异丙脂、异丙醇合计 100%，以非甲烷总烃表征）计，则 VOCs 含量为 3.551t/a。项目水性油墨年用量 3t/a，根据油墨 VOCs 检测报告可知，VOCs 含量为 6%，则 VOCs 含量为 0.18t/a。则项目印刷废气（含调配废气及使用稀释剂清洁设备过程中产生的清洁废气）产生量为 3.731t/a。</p> <p>项目使用无水乙醇清洁产品表面的过程中，会产生清洁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无水乙醇年用量 0.2t/a，本环评按全部挥发计算，则项目清洁废气产生量为 0.2t/a。</p> <p>项目印刷车间密闭微负压设置，印刷废气、清洁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处理后经不低于15m高排气筒排放。企业拟在印刷机上设置集气罩，两台印刷机预计分别设置5个集气罩、6个集气罩，单个罩口尺寸约为：$\phi 0.6m$，考虑到管道损耗等不利因素，吸附风机风机总风量为28000m³/h（其中活性炭吸附工序收集风机23000m³/h，脱附催化燃烧风机5000m³/h），废气收集效率按95%计，活性炭吸附效率按90%计，脱附催化燃烧效率按97%计，吸附时间以2400h/a计，脱附催化燃烧时间以800h/a计。</p>

表 4-1 印刷废气、清洁废气产排情况

产污节点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印刷、 清洁	非甲烷总烃	3.931	1.638	0.474	0.156	5.562	0.196	0.082
	臭气浓度	少量	/	少量	/	/	少量	/

按照《环境工程设计手册》（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风量计算公式 $L=kPHvr$ 进行核算。

式中：P—排风罩口敞开面的周长，m，取1.884m；

H—罩口至污染源距离，m，取0.3m；

vr—污染源边缘控制速度，m/s，取0.5m/s；

k—考虑沿高度速度分布不均匀的安全系数，取 1.4。

则收集风量约为16000m³/h，考虑到管道损耗等不利因素，废气处理设施后风机设计风量为23000m³/h。

注：1、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污染物包括两部分，一部分为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处理时未被吸附的废气污染物，另一部分则是脱附后催化燃烧产生的尾气中的污染物，根据《催化燃烧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 2027-2013）中“6.1.2 催化燃烧装置的净化效率不得低于 97%”，本项目催化燃烧装置的净化效率以 97%计。

2、本报告是根据有机废气活性炭吸附处理时未被吸附的废气、脱附后催化燃烧过程的尾气同时排放来核算排气筒中挥发性有机物的最大排放浓度、最大排放速率的。

由上表可知，印刷废气、清洁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② 粘合废气 G3

根据白乳胶 VOCs 检测报告可知，白乳胶 VOCs 含量小于 20g/L，本项目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2437 地毯、挂毯制造行业胶粘工段的系数手册，非甲烷总烃产污系数为 0.928kg/t 原料，项目胶水年用量为 1.6t/a，则胶水废气产生量为 0.001t/a，产生量较少，经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废气汇总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如下：

表 4-2 项目废气产生、排放量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污染物	产生量	排放情况
1	印刷废气、 清洁废气	非甲烷总烃	3.931t/a	有组织：0.474t/a；无组织：0.196t/a
		臭气浓度	少量	少量
2	粘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1t/a	无组织：0.001t/a

表 4-3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概况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设施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方式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	治理工艺去除率	
印刷废气、清洁废气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有组织	28000m³/h	95%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	90%	是
粘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加强车间通风	/	是

注：项目拟设3个活性炭吸附床并联，2吸1脱，即废气从2台吸附床经过，另1台处于脱附再生阶段或备用阶段，从而使吸附过程可连续进行，不影响车间生产，设计脱附频次为12天/次。单个活性炭箱填装量约1.5t，填装厚度约0.4m，采用碘值不低于800mg/g的颗粒炭，气体流速低于0.6m/s，入口废气颗粒物浓度宜低于1mg/m³，温度宜低于40℃，相对湿度（RH）宜低于80%，满足《浙江省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关于印发宁波市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低效设施升级改造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甬环发[2023]13号）相关要求。

表 4-4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概况

排放口编号	名称	排放口类型	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出口内径	温度
			经度/E	纬度/N			
DA001	印刷废气、清洁废气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	121°26'0.853"	29°45'31.442"	15m	0.8m	常温

(3) 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印刷废气、清洁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处理后经不低于15m高排气筒排放，粘合废气加强车间通排风后排放，经前文分析，本项目各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对周边大气环境的环境影响较小。

(4) 非正常工况下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指废气处理设施达不到应有的治理效率或同步运转率的情况下的废气排放，具体体现为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失效（如活性炭失效），使印刷废气、清洁废气未经有效处理即排放至外环境。

表 4-5 废气污染物非正常工况下排放情况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工况			标准限值 mg/m³	达标排放分析	应对措施
			mg/m³	kg/h	频次及单次持续时间			
印刷废气、清洁废气排放口	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失效	非甲烷总烃	67.653	1.556	1次/a, 1h/次	70	达标	立即停止生产进行维修

为防止生产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建设单位需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维护，杜绝发生事故性排放，一旦发生故障，立即停止生产

(5) 自行监测计划

表 4-6 废气排放监测计划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1	印刷废气、 清洁废气排 放口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2	厂界四周	非甲烷总烃、 臭气浓度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中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3	厂房外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水

(1) 废水产生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W1。企业设有劳动定员有 40 人，年工作 300 天，企业不设食堂和宿舍，用水量按 50L/p·d 计，则本项目的生活污水用水量为 600m³/a（2m³/d），排水系数按 0.8 计，则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80m³/a（1.6m³/d），主要污染因子产生浓度为 COD_{Cr}350mg/L、氨氮 35mg/L、BOD₅200mg/L、SS220mg/L。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后纳管排放（其中氨氮参照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间接排放浓度限值）。

表 4-7 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污染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最终排放情况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W1	480	COD _{Cr}	350	0.168	40	0.019
		氨氮	35	0.017	2（4）	0.001
		BOD ₅	200	0.096	10	0.005
		SS	220	0.106	10	0.005

(2) 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详见下表。

表 4-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生活污水	COD _{Cr} 、氨氮、BOD ₅ 、SS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TW001	生活污水治理设施	化粪池	DW00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9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E	纬度 N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DW001	121°26'0.824"	29°45'31.201"	480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工作时间	栎社净化水厂	COD _{Cr}	40
								NH ₃ -N	2 (4)
								BOD ₅	10
								SS	10

表 4-10 废水污染物纳管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DW001	COD _{Cr}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500
	NH ₃ -N		35
	BOD ₅		300
	SS		400

表 4-11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概况

污水类别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类型	是否为可行技术
	处理能力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设施名称	治理工艺		
生活污水	2t/d	TW001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处理	一般排放口	是

(3) 废水排放达标性分析

项目营运过程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较为简单，主要为 COD_{Cr}、NH₃-N 等，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可以达到栎社净化水厂纳管标准。

(5) 项目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为了解污水处理厂尾水达标排放情况，本报告收集了2024年7月1日~7月3日的自动监测数据，见下表。

表 4-12 栢社净化水厂 2024 年 7 月份出水数据

项目 \ 日期	单位	2024/7/1	2024/7/2	2024/7/3
流量	L/s	2003.14	2011.39	1977.21
pH 值	无量纲	6.64	6.69	6.63
COD	mg/L	12.95	13.08	13.1
氨氮	mg/L	0.0485	0.049	0.0488
总氮	mg/L	6.248	6.517	6.618
总磷	mg/L	0.1546	0.1547	0.1329

备注：数据来源于浙江省污染源自动监控信息管理平台。

由上表可知，栢社净化水厂出水良好，均能满足相应标准要求。本项目外排废水为 1.6m³/d，栢社净化水厂（原鄞西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为 17.0 万 m³/d，占比较少，在其处理规模承受范围内。同时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符合栢社净化水厂的进水水质要求。

(6) 自行监测计划

本项目仅排放生活污水，属于间接排放，故无需进行监测。

3、噪声

(1) 预测模型

本环评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推荐的工业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2)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表 4-13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源强声压级 dB(A) /1m	声源 控制 措施	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 界距离 /m		室内 边界 声级 /dB (A)	运行 时段	建筑 物插 入损 失/dB (A)	建筑物 外噪声	
					X	Y	Z	东	南				西	北
1		凹版 印刷 机/1 台	80		4.2	19.6	1	东	25.8	51.8	8:00- 17:00	15	36.8	1m
								南	19.6	54.2			39.2	
								西	4.2	67.5			52.5	
								北	20.4	53.8			38.8	
2		凹版 印刷 机/1 台	80	定期 检查, 暂不 使用 的设 备应 立即 关闭; 对高 噪声 设备 安装 减震 装置; 加强 设备 管理 和维 护,及 时检 修	9.6	20.1	1	东	20.4	53.8	8:00- 17:00	15	38.8	1m
								南	20.1	53.9			38.9	
								西	9.6	60.4			45.4	
								北	19.9	54.0			39.0	
3		复合 机/1 台	75	定期 检查, 暂不 使用 的设 备应 立即 关闭; 对高 噪声 设备 安装 减震 装置; 加强 设备 管理 和维 护,及 时检 修	16.7	21.3	1	东	13.3	52.5	8:00- 17:00	15	37.5	1m
								南	21.3	48.4			33.4	
								西	16.7	50.5			35.5	
								北	18.7	49.6			34.6	
4	生 产 车 间	复合 机/1 台	75	定期 检查, 暂不 使用 的设 备应 立即 关闭; 对高 噪声 设备 安装 减震 装置; 加强 设备 管理 和维 护,及 时检 修	22.1	21.4	1	东	7.9	57.0	8:00- 17:00	15	42.0	1m
								南	21.4	48.4			33.4	
								西	22.1	48.1			33.1	
								北	18.6	49.6			34.6	
5		压纹 机/1 台	75	定期 检查, 暂不 使用 的设 备应 立即 关闭; 对高 噪声 设备 安装 减震 装置; 加强 设备 管理 和维 护,及 时检 修	6.1	16.7	16	东	23.9	47.4	8:00- 17:00	15	32.4	1m
								南	16.7	50.5			35.5	
								西	6.1	59.3			44.3	
								北	23.3	47.7			32.7	
6		复卷 机/1 台	70	定期 检查, 暂不 使用 的设 备应 立即 关闭; 对高 噪声 设备 安装 减震 装置; 加强 设备 管理 和维 护,及 时检 修	22.8	18.3	11	东	7.2	52.9	8:00- 17:00	15	37.9	1m
								南	18.3	44.8			29.8	
								西	22.8	42.8			27.8	
								北	21.7	43.3			28.3	
7		风机/1 台	80	定期 检查, 暂不 使用 的设 备应 立即 关闭; 对高 噪声 设备 安装 减震 装置; 加强 设备 管理 和维 护,及 时检 修	1.8	33.7	1	东	28.2	51.0	8:00- 17:00	15	36.0	1m
								南	33.7	49.4			34.4	
								西	1.8	74.9			59.9	
								北	6.3	64.0			49.0	

注：坐标轴的建立以生产车间的西南角（121°26'0.915"，29°45'30.332"）为原点，以东为X轴，以南北为Y轴，以设备离地高度为Z轴。

(3) 预测结果

表 4-14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dB (A)

预测点		东侧	南侧	西侧	北侧
昼间	预测值	46.6	44.4	60.9	50.2
	标准	65	65	65	65
	达标/超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营运期厂界四侧昼间噪声影响贡献值均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标准要求。

为确保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厂界噪声持续稳定达标，要求建设单位尽可能将设备声源源强降至最低，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有异常情况时及时检修，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

综上，落实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3）监测计划

表 4-15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四侧	LeqdB（A）	1次/季度 监测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

4、固废

（1）固废产排情况

①边角料及残次品S1

项目裁切等过程中会产生少量边角料及残次品，产生量约为0.72t/a，收集后外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②废抹布S2

项目采用抹布对设备进行清洁，废抹布（含油墨、稀释剂）产生量约为0.1t/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废包装材料S3

项目在包装过程中，会产生部分一般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0.6t/a，收集后外售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④废包装桶S4

项目溶剂油墨、稀释剂、水性油墨、无水乙醇等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桶，年产生量约为344个/a，由供应商回收重复利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6.1条规定，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不作为固废管理。

⑤废油桶S5

项目机油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桶，年产生量约为0.02t/a，收集后委

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⑥废机油S6

项目废机油年产生量为0.1t/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⑦废活性炭S7

参考《浙江省分散吸附-集中再生活性炭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体系建设技术指南（试行）》，项目废气收集风量28000m³/h，VOCs初始浓度<200mg/Nm³，活性炭最少填装量为1.5t。项目拟设置3个活性炭箱，2吸1脱，单个活性炭箱填装量约1.5t。根据废气章节核算，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理系统中被净化的VOCs量约为3.361t/a。活性炭净化能力按每克活性炭吸附0.15克废气计，则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理系统需活性炭理论用量约为22.407t/a。设计脱附频次为37天/次，每次再生1个活性炭吸附床，则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理系统的活性炭吸附装置整体再生频次约为8次/年。因脱附比较频繁，活性炭每年更换1次，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4.5t/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⑧废催化剂S8

项目采用陶瓷蜂窝体的贵金属催化剂，催化剂一般三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量约0.1m³，堆积密度为0.8g/cm³，则每次更换量约为0.08t（0.027t/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⑨废印版

项目废印版年产生量为50个/a，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⑩生活垃圾S10

项目设有劳动定员40人，不设食宿，职工生活垃圾按0.5kg/人·d计，年工作300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6t/a，其主要组分为果皮、纸屑等，经垃圾桶分类收集、暂存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综上，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统计表见下表所示。

表 4-16 建设项目副产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生产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t/a）
1	边角料及残次品	裁切	固态	边角料及残次品	0.72
2	废抹布	设备清洗	固态	废抹布	0.1

3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	固态	废包装材料	0.6
4	废油桶	原料使用	固态	废油桶	0.02
5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液态	废机油	0.1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废活性炭	4.5
7	废催化剂	废气处理	固态	废催化剂	0.027
8	废印版	原料使用	固态	废印版	50 个
9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6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提供的内容作为判定依据，可判定物质是否属于固废，判定结果见下表。

表 4-17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形态	判断依据	是否属固废
1	边角料及残次品	固态	4.2-a项：产品加工和制造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边角料，残余物质等	是
2	废抹布	固态	4.1-c项：因为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使其质量无法满足使用要求，而不能在市场出售、流通或者不能按照原用途使用的物质。	是
3	废包装材料	固态	4.1-h项：因丧失原有功能而无法继续使用的物质。	是
4	废油桶	固态	4.1-h项：因丧失原有功能而无法继续使用的物质。	是
5	废机油	液态	4.1-c项：因为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使其质量无法满足使用要求，而不能在市场出售、流通或者不能按照原用途使用的物质。	是
6	废活性炭	固态	4.1-c项：因为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使其质量无法满足使用要求，而不能在市场出售、流通或者不能按照原用途使用的物质。	是
7	废催化剂	固态	4.1-c项：因为沾染、掺入、混杂无用或有害物质使其质量无法满足使用要求，而不能在市场出售、流通或者不能按照原用途使用的物质。	是
8	废印版	固态	4.1-h项：因丧失原有功能而无法继续使用的物质。	是
9	生活垃圾	固态	4.1-h项：因丧失原有功能而无法继续使用的物质。	是

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5085.7-2019），本项目危险废物判定结果见下表。

表 4-18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主要成分	是否属危险废物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1	边角料及残次品	边角料及残次品	否	/	/
2	废抹布	废抹布	是	HW49	900-041-49
3	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	否	/	/
4	废油桶	废油桶	是	HW08	900-249-08

5	废机油	废机油	是	HW08	900-249-08
6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是	HW49	900-039-49
7	废催化剂	废催化剂	是	HW49	900-041-49
8	废印版	废印版	是	HW12	900-253-12
9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否	/	/

危险废物汇总表详见下表。

表 4-19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0.1	设备清洗	固态	废抹布	每天	T, In	要求做好“四防”措施，在危废仓库暂存后，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2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02	原料使用	固态	废油桶	每天	T, I	
3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0.1	设备维护	液态	废机油	每月	T, I	
4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4.5	废气处理	固态	废活性炭	每年	T	
5	废催化剂	HW49	900-041-49	0.027	废气处理	固态	废催化剂	三年	T, In	
6	废印版	HW12	900-253-12	50 个	原料使用	固态	废印版	每月	T, I	

综上，本项目固废具体分析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20 本项目固废分析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采用的利用处置方式	是否符合环保要求
1	边角料及残次品	裁切	固态	一般固废	/	0.72	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是
2	废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	固态	一般固废	/	0.6		0.027
3	废抹布	设备清洗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1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是
4	废油桶	原料使用	固态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2		是
5	废机油	设备维护	液态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1		是
6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4.5		是
7	废催化剂	废气处理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27		是
8	废印版	原料使用	固态	危险废物	HW12 900-253-12	50 个		是
9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	6	经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是

(2) 环境管理要求

①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

标准》要求，做到防粉尘、防雨、防流失、防渗等措施，确保固体废物不会流入外环境，雨水不进入临时贮存场。

②危险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废抹布、废油桶、废机油、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印版均属危险废物，包装桶存储过程中按危险废物要求管理。对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申报登记。

A、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厂区内设专门的临时堆放仓库，一般规定如下：

1、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2、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3、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4、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 ），或至少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5、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6、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门口设置危废警示标志等，贮存场所处粘贴危险废物标签，并做好相应的记录。危险废物由危废处置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包装容器为密封容器，容器上粘贴标签，注明种类、成分、危险类别、产地、禁忌与安全措施等，并采用专用密闭车辆，保证运输过程无泄漏。

企业必须做好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建立台账管理制度，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征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时间、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同时在危险废物转运时必须报请当地环保局批准，并填写危险废物转运单。

表 4-21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厂房西侧	15m ²	密闭防渗容器	10t	一年
2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托盘		
3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密闭防渗容器		
4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密闭防渗容器		
5		废催化剂	HW49	900-041-49			密闭防渗容器		
6		废印版	HW12	900-253-12			密闭防渗容器		
7		废包装桶	/	/			托盘		

B、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a、根据危险固废的成分，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耐腐蚀、不易破损、变形和老化的容器贮存，并在运输过程中加强监管，避免固体废物散落、泄漏情况的发生。

b、本项目危险废物由危废处置单位负责运输。原则上危废运输不采取水上运输，采用汽车运输须不上高速公路、避开人口密集、交通拥挤地段，车速适中，做到运输车辆配备与废物特征、数量相符，兼顾安全可靠性和经济合理性，确保危废收集运输正常化。

c、危险废物的转移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并禁止在转移过程中将危险废物排放至环境中。

C、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收集后应定期委托有相应的资质的危废处置单

位进行处置，委托处置单位所经营的危废类别应包含本项目涉及的HW08、HW49。同时应做好危险废物的申报登记，建立台账管理制度，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征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时间、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受单位名称。在危险废物转运的时候必须报请当地环保局批准及填写危险废物转运单。

经妥善处置后，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5、土壤、地下水

本项目各生产设施、物料均置于室内，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难降解有机污染物排放，按要求做好相关收集处理措施后不会对土壤、地下水产生影响。为切实保护区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项目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源头控制

采取先进的生产工艺，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封闭所有不必要的开口，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生产废水转移尽量采用架空管道，不便架空时，采用明沟套明管，采取防沉降、防折断以及防腐、防渗措施，同时做好收集系统的维护工作。厂区生产车间、固废堆场等单元进行地面硬化、防腐、防渗处理，按照防渗标准要求合理设计，建立防渗设施的检漏系统。

②分区防治

在厂区范围内设置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危废暂存间、印刷车间为重点防渗区，原料仓库和其他生产车间为一般防渗区，成品仓库、办公室为简单防渗区。

表 4-22 防渗分区防渗要求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0 \times 10^{-7}cm/s$; 或参照 GB 18598 执行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按参照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区	一般地面硬化

项目落实防渗措施后，对土壤、地下水环境基本无影响，无需进行土壤、地下水的跟踪监测。

6、生态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量不大，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

(1) 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

表 4-23 危险化学品临界量及本项目存在量

序号	物质名称	所在位置	标准临界量 (t)	最大储存总量 (t)	辨识结果 (Q)	
1	溶剂油	原料仓库	10	0.15	0.015	
	墨、稀		10	0.087	0.0087	
释剂	50		0.15	0.003		
2	白乳胶		50	0.1	0.002	
3	水性油墨		50	0.1	0.002	
4	无水乙醇		2500	0.17	0.0001	
5	油类原料		50	9.88	0.1976	
6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50	0.12	0.002	
7	废包装桶	危废暂存间	项目 Q 值Σ			0.2304

注：溶剂油墨、稀释剂、白乳胶、水性油墨、酒精临界量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表B.2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危险废物、废包装桶临界量参考《浙江省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技术指南（修订版）》中确定临界存储量为50t。

综上所述， $Q=0.230 < 1$ ，风险潜势为I，因此项目风险评价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

(2) 项目风险源分布情况。

①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原料存于原料仓库，危废存于危废暂存间。

②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I、火灾事故，并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热辐射、物质燃烧产物影响途径为大气扩散，造成居民急性、慢性伤害；事故消防水影响途径为水体运输、地下水扩散，造成水体生态污染。

II、项目配套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废气，若废气设施未正常开启，会造成

事故性排放，影响周边大气环境。

III、危废暂存间因管理不善或乱排、乱倒，危废和渗出液可能进入附近土壤和水体。

(3) 风险防范措施

①火灾预防措施：企业在厂区内各个环节，应注意明火，车间禁止吸烟，要同时做好车间内消防器材的设置，厂区内堆放沙子，用于灭火。

②贮存过程风险防范：对物料应采用低温贮存方式，尤其在夏季，对原料的贮存设备应采取必要的降温措施，以减少物料的挥发量。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易燃易爆化学物品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

③加强污染治理措施的维护：加强废气收集装置和治理设施的日常维护，定时清理，维护，使生产设备处于正常工况，切实保障设施的正常运行。一旦废气收集设施发生故障，应立即停止生产，查明事故原因，排除故障，待废气收集设施运行正常后，方可恢复生产。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建设，地面须涂防渗层，并设置导流沟和收集池，有利于泄漏物收集，防止流至区域外。

④生产过程风险防范：企业应做好日常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平时组织专门人员周期性巡回检查，有异常现象及时检修。

(4) 环保和应急管理联动机制

根据《宁波市应急管理局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设施安全管理联动机制的通知》（甬应急〔2023〕22号），“企业是各类环保设施建设、运行、维护、拆除的责任主体，应对脱硫脱硝、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污水处理、粉尘治理（指易燃易爆的粉尘治理设施）、RTO焚烧炉等五类重点环保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并将相关信息报送生态环境部门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抄送应急管理部门”，本项目不涉及五类重点环保设施。根据《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工业企业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浙应急基础[2022]143号），

要求企业加强环保设施的源头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符合生态环境和安全生产要求。

8、电磁辐射

本项目生产设备不涉及电磁辐射，因此无相关影响产生。

9、三本账

表 4-24 本项目建成前后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三本账） 单位：t/a

类型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排放量	以新带老 削减量	本项目 排放量	迁建后全 厂排放量	排放 增减量
废气	印刷(设备 清洁)废气	非甲烷总烃	0.829	0.829	0.67	0.67	-0.159
		臭气浓度	/	/	少量	少量	少量
	粘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21	0.021	0.001	0.001	-0.020
废水	生活 污水	废水量	480	480	480	480	0
		COD _{Cr}	0.019	0.019	0.019	0.019	0
		氨氮	0.001	0.001	0.001	0.001	0
		BOD ₅	/	/	0.005	0.005	+0.005
		SS	/	/	0.005	0.005	+0.005
固废	边角料及残次品		0 (0.72)	0 (0.72)	0 (0.72)	0 (0.72)	0
	废活性炭		0 (5)	0 (5)	0 (4.5)	0 (4.5)	0
	废油墨及抹布		0 (0.1)	0 (0.1)	0 (0.1)	0 (0.1)	0
	包装桶		0 (300个)	0 (300个)	0 (422个)	0 (422个)	0
	生活垃圾		0 (6)	0 (6)	0 (6)	0 (6)	0
	废油桶		0	0	0 (0.02)	0 (0.02)	0
	废机油		0	0	0 (0.1)	0 (0.1)	0
	废催化剂		0	0	0 (0.027)	0 (0.027)	0
	废包装材料		0	0	0 (0.6)	0 (0.6)	0
废印版		0	0	0 (50个)	0 (50个)	0	

注：括号内为产生量。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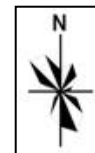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印刷废气、清洁废气排放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经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系统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及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粘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DW001	COD _{Cr} 、氨氮、BOD ₅ 、SS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执行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声环境		设备噪声	Leq	隔声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边角料及残次品、废包装材料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废抹布、废油桶、废机油、废催化剂、废印版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采取先进的生产工艺，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封闭所有不必要的开口，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生产废水转移尽量采用架空管道，不便架空时，采用明沟套明管，采取防沉降、防折断以及防腐、防渗措施，同时做好收集系统的维护工作。厂区生产车间、固废堆场等单元进行地面硬化、防腐、防渗处理，按照防渗标准要求合理设计，建立防渗设施的检漏系统。②分区防治。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火灾预防措施：企业在厂区内各个环节，应注意明火，车间禁止吸烟，要同时做好车间内消防器材的设置，厂区内堆放沙子，用于灭火。</p> <p>②贮存过程风险防范：对物料应采用低温贮存方式，尤其在夏季，对原料的贮存设备应采取必要的降温措施，以减少物料的挥发量。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易燃易爆化学物品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p> <p>③加强污染治理措施的维护：加强废气收集装置和治理设施的日常维修，定时清理，维护，使生产设备处于正常工况，切实保障设施的正常运行。一旦废气收集设施发生故障，应立即停止生产，查明事故原因，排除故障，待废气收集设施运行正常后，方可恢复生产。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建设，地面须涂防渗层，并设置导流沟和收集池，有利于泄漏物收集，防止流至区域外。</p> <p>④生产过程风险防范：企业应做好日常监督检查与维修保养，平时组织专门人员周期性巡回检查，有异常现象及时检修。</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十八、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中的“39 印刷 231”的“其他”，故项目属于登记管理。本项目待实施后按照登记管理类进行排污许可登记。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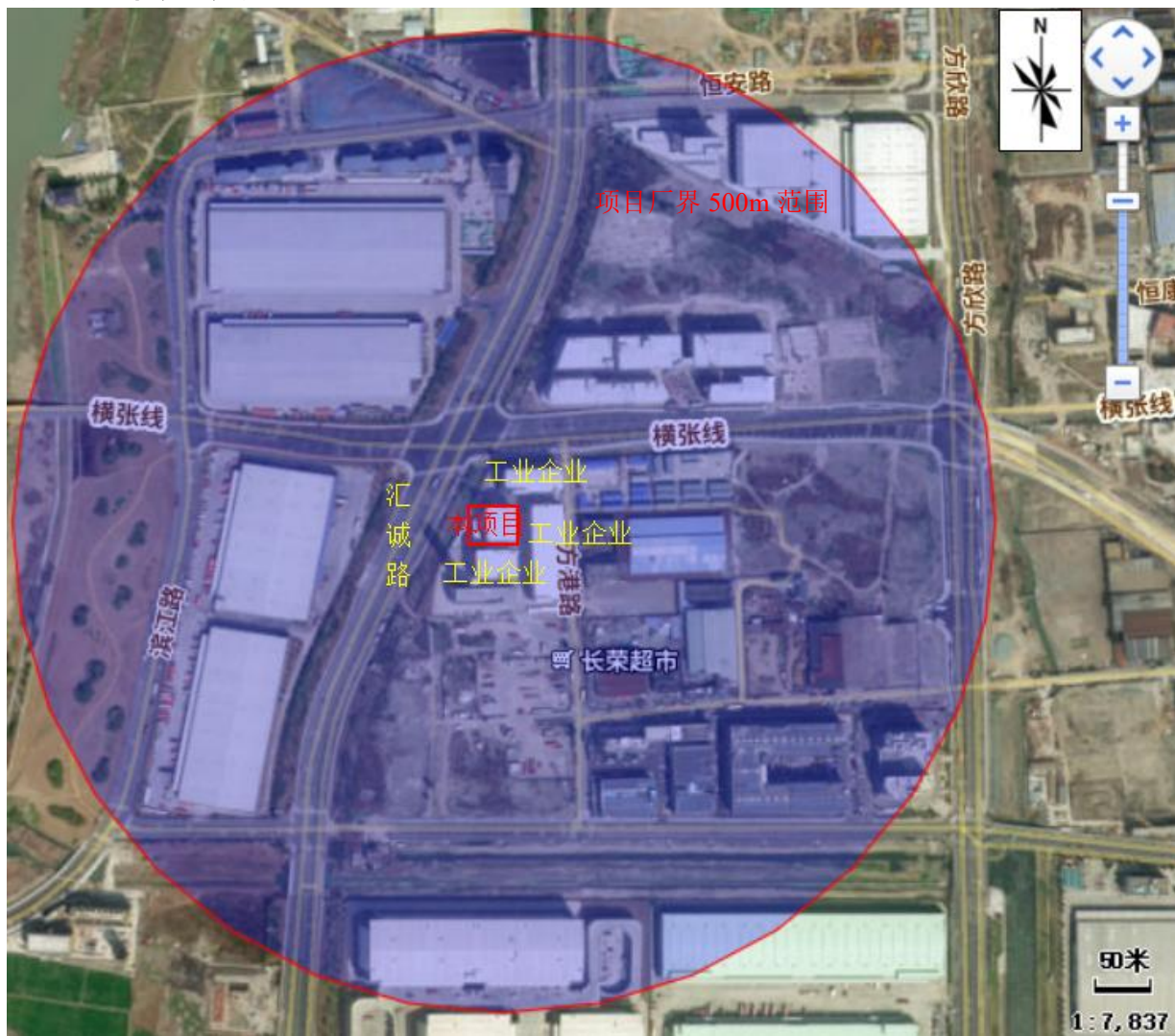
宁波唐龙塑业有限公司年产桌布 800 万米迁建项目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方桥街道恒创路 100 号 4 号楼，所在区域为“宁波市奉化区宁南贸易物流园区产业集聚重点管控单元（ZH33021320020）”。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桌布 800 万米的生产规模，主要生产工艺包括印刷、粘合等。

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均为行业规范或排污许可规范推荐的可行技术，各污染物处理后排放均能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项目选址符合“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因此，本项目在该厂址的实施，从环境影响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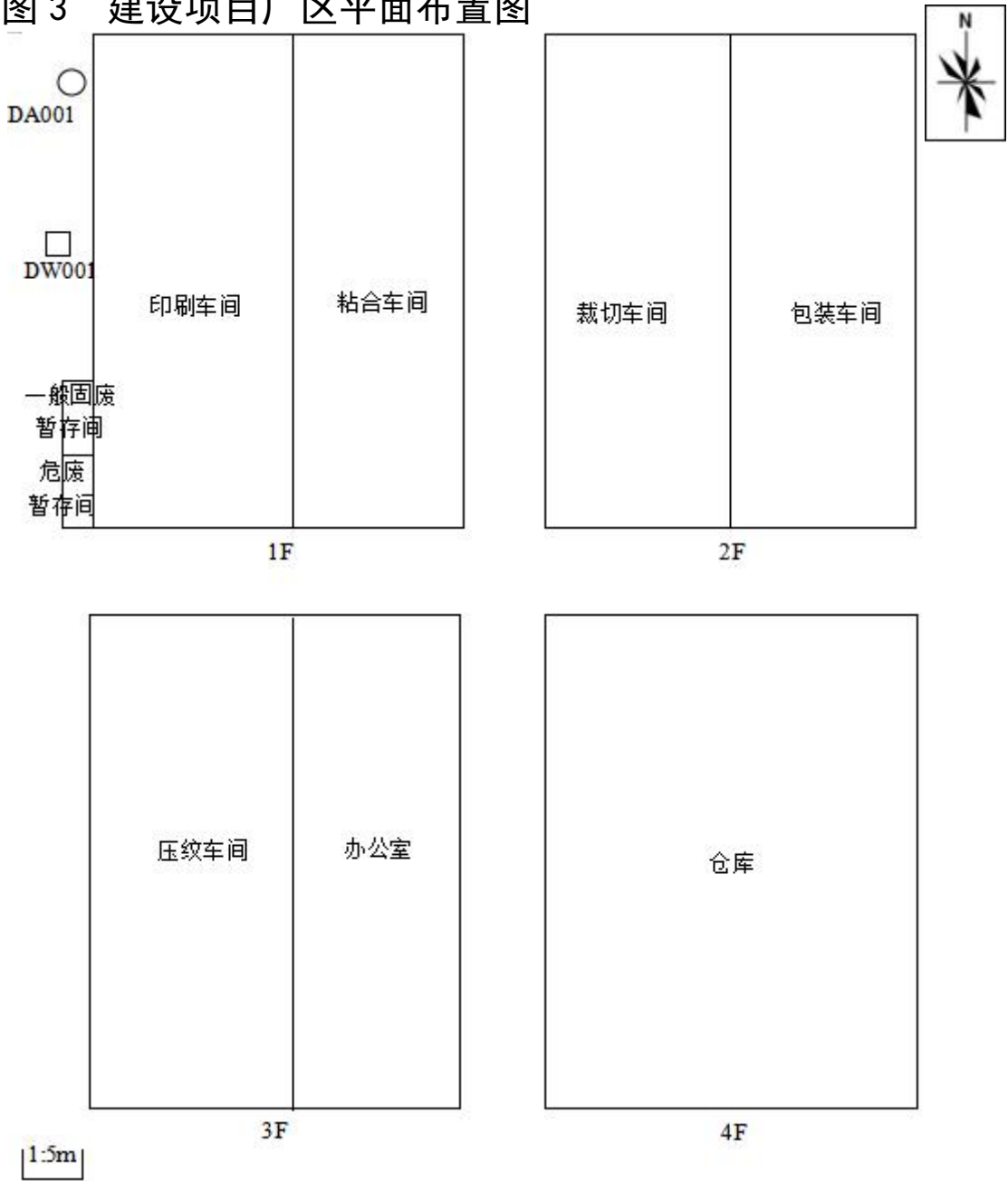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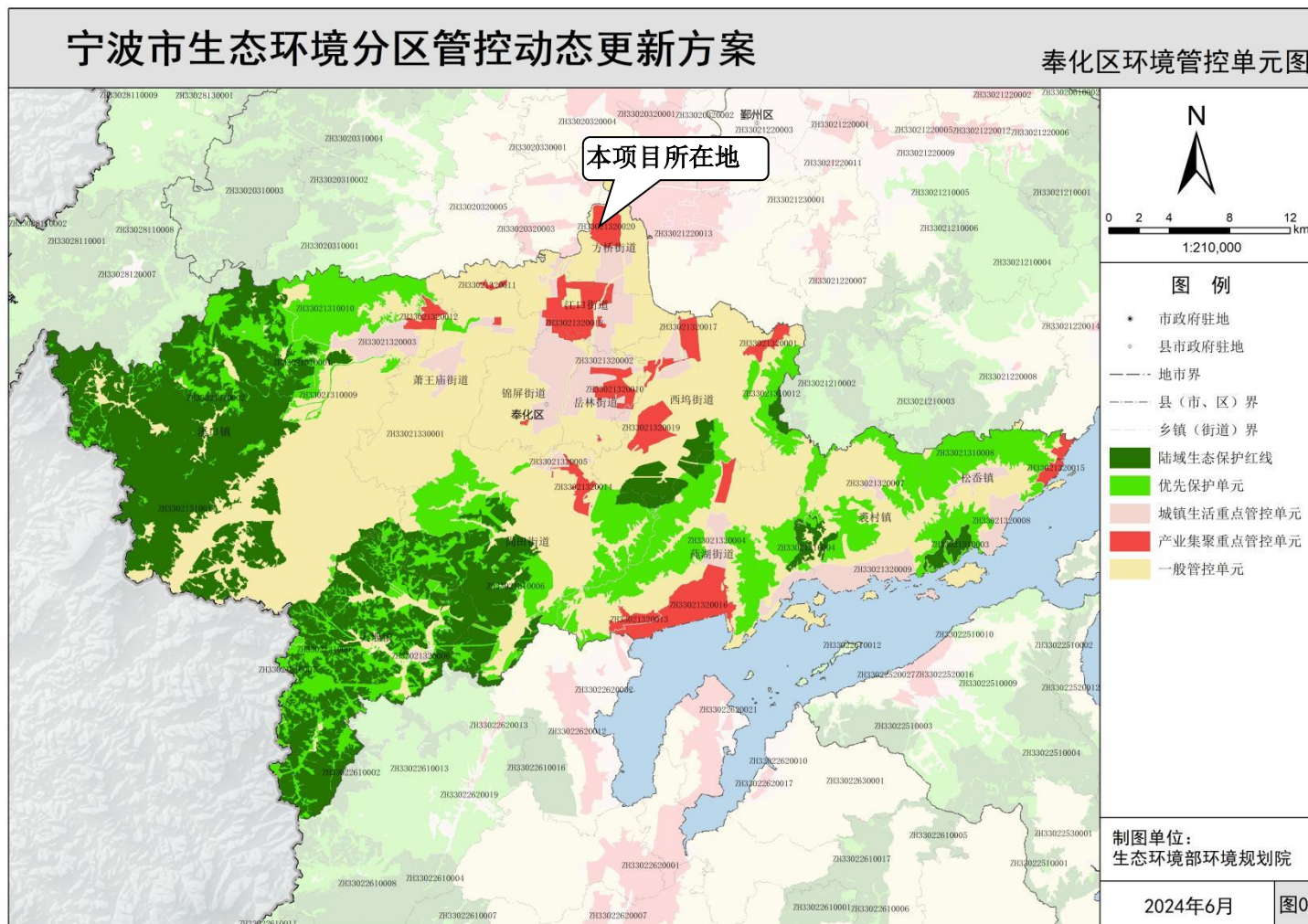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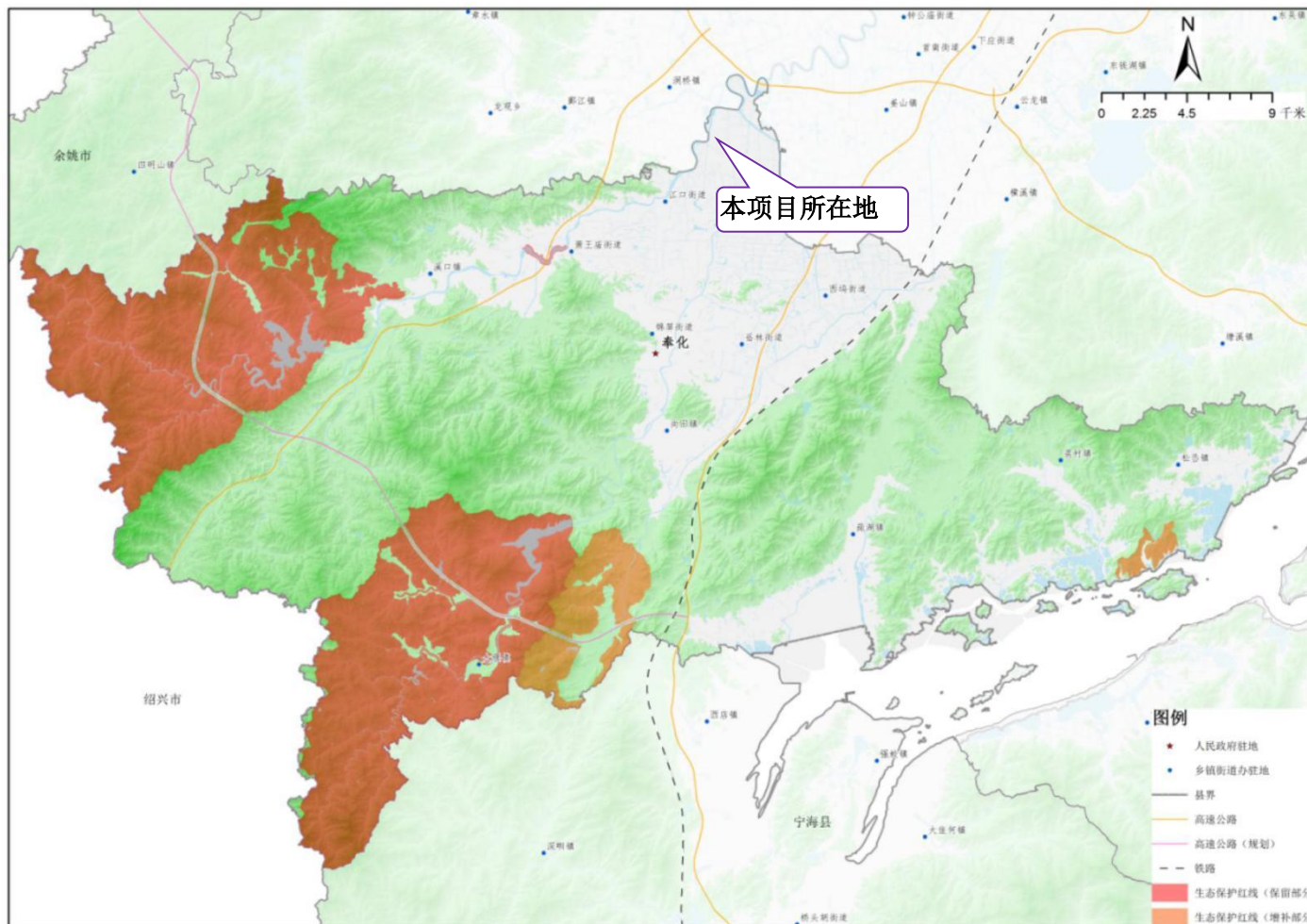
附图 3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奉化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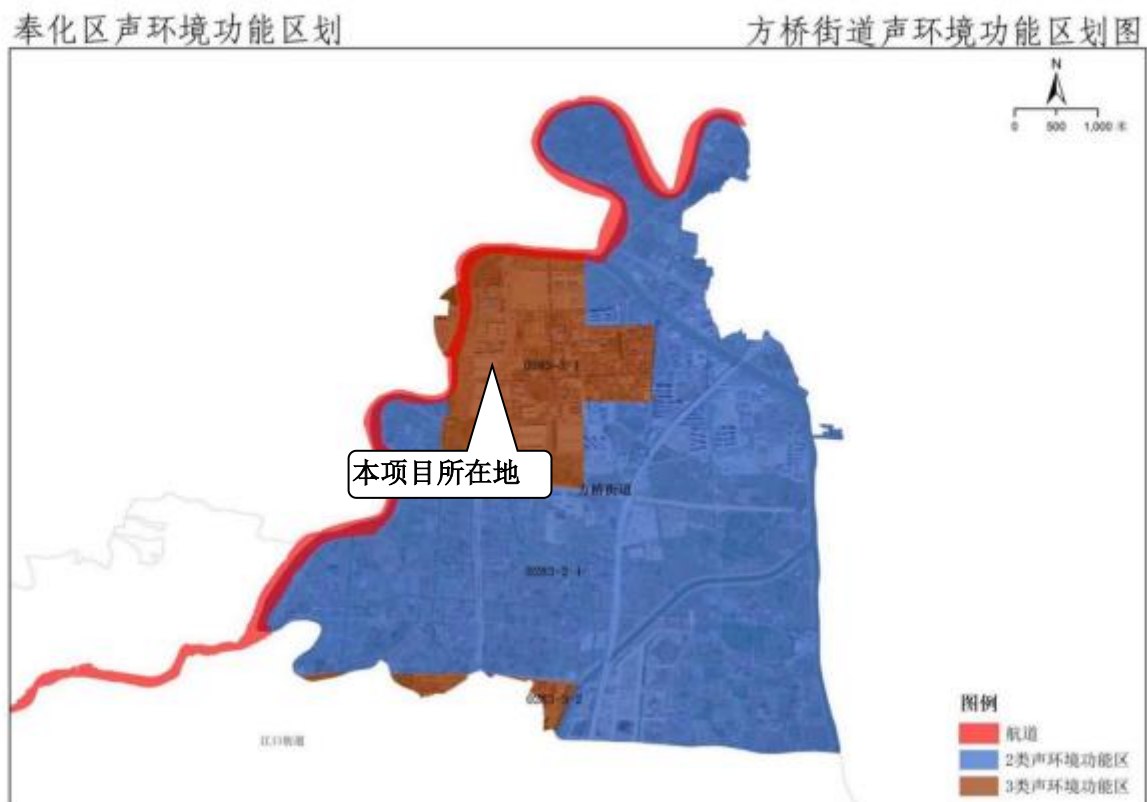
附图 5 奉化区生态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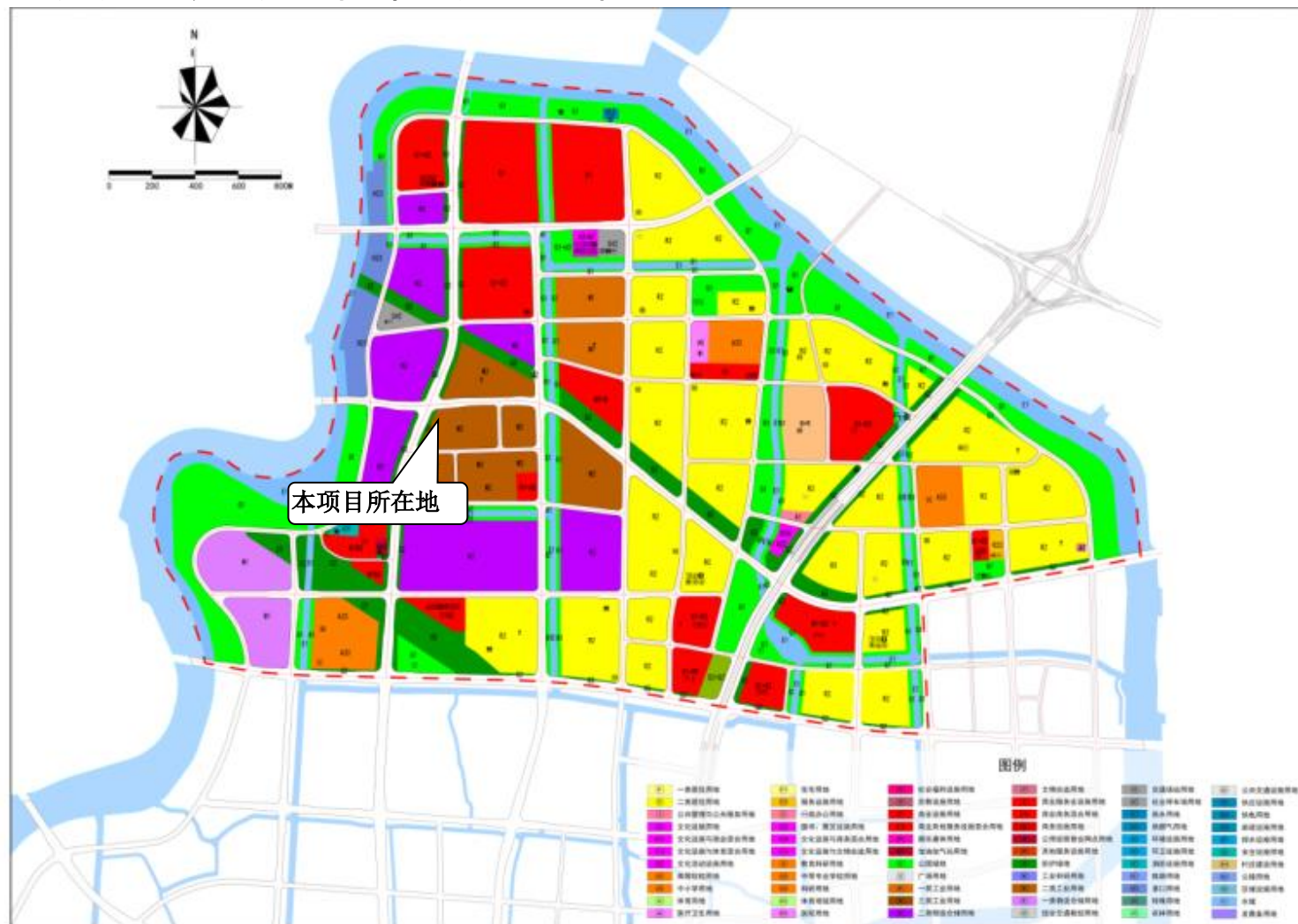
附图 7 方桥街道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件 9

方桥街道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宁南贸易物流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图



附图 9 奉化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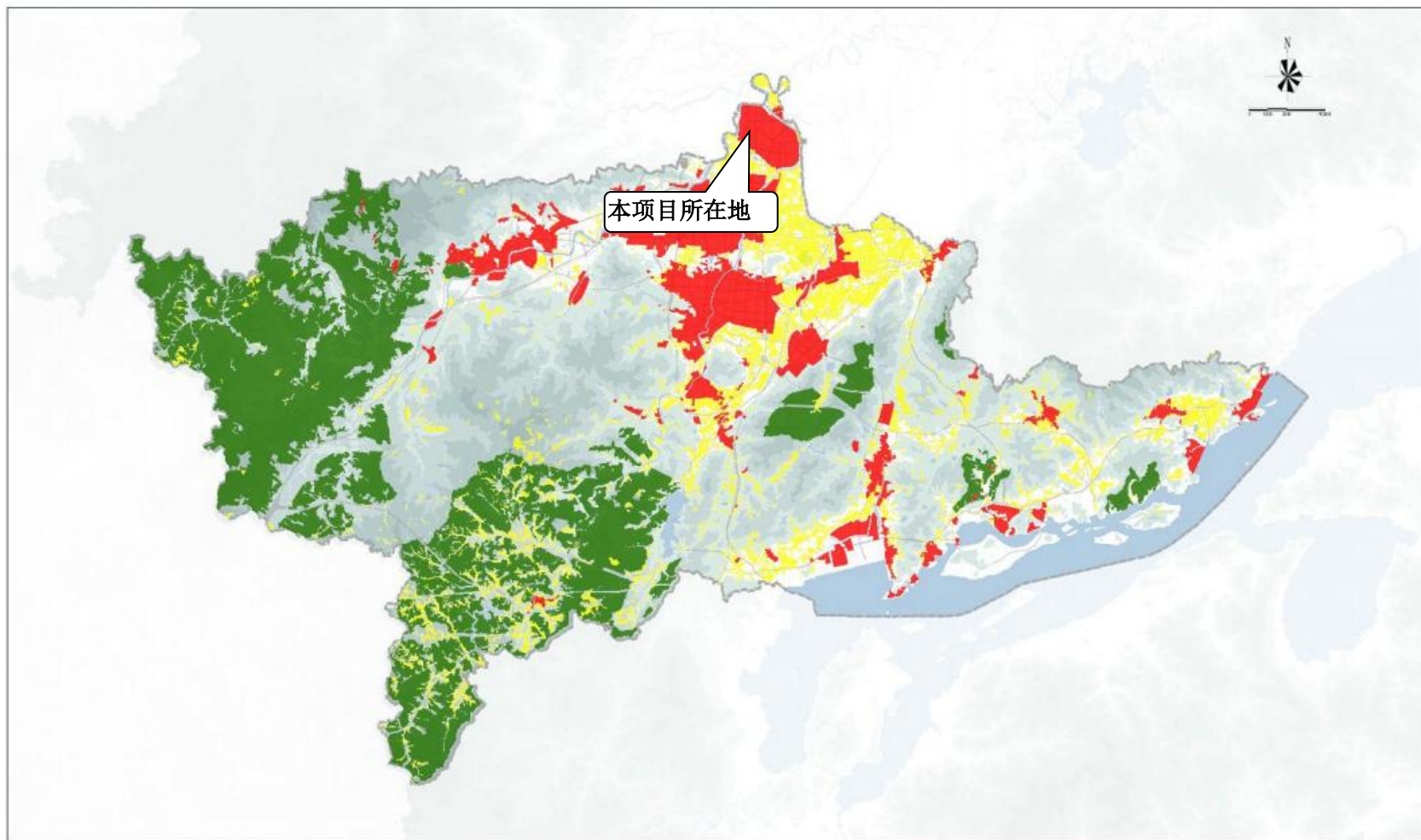


图
例

- 城镇开发边界
- 生态保护红线
- 永久基本农田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单位：t/a）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850	0	0	0.671	0.850	0.671	-0.179
	臭气浓度	/	0	0	少量	/	少量	少量
废水	废水量	480	0	0	480	480	480	0
	COD _{Cr}	0.019	0	0	0.019	0.019	0.019	0
	氨氮	0.001	0	0	0.001	0.001	0.001	0
	BOD ₅	/	0	0	0.005	/	0.005	+0.005
	SS	/	0	0	0.005	/	0.005	+0.005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及残次品	0.72	0	0	0.72	0.72	0.72	0
	废包装材料	/	0	0	0.6	/	0.6	+0.6
	生活垃圾	6	0	0	6	6	6	0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5	0	0	4.5	5	4.5	-0.5
	废抹布	0.1	0	0	0.1	0.1	0.1	0
	废油桶	/	0	0	0.02	/	0.02	+0.02
	废催化剂	/	0	0	0.027	/	0.027	+0.027
	废机油	/	0	0	0.1	/	0.1	+0.1
	废印版	/	0	0	50 个	/	50 个	+50 个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